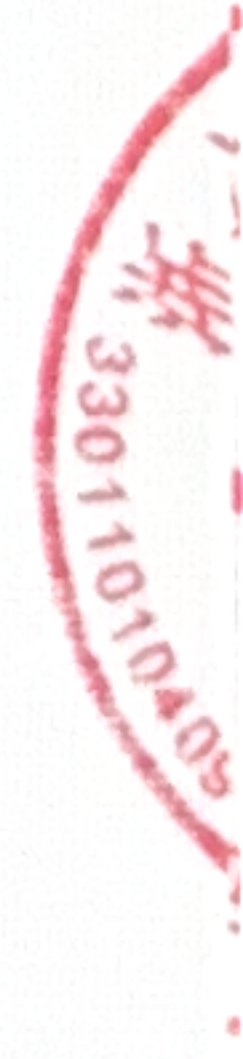


洛阳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工程技改增容项目
特许经营初步协议

签订日期：2025年07月



甲方：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乙方：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通过招标公开竞争方式选定乙方为本项目的特许经营
者，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诚信的原则，根据适用本项目和特
许经营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就本项目实施的相关事项
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和签署本初步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建设内容：本项目在洛阳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工程现有设施基础
上进行技改增容，包括对餐厨垃圾处理车间、餐厨垃圾处理生产线、
污水生化处理系统的扩建或扩充。1)增加餐厨废弃物处理规模 200t/d，
处理工艺仍采用“预处理+湿解处理+厌氧发酵+沼渣烘干+沼气发电”。
2) 增加污水处理规模 300t/d，处理工艺采用“调节池+气浮预处理+
外置式 MBR（两级生化+超滤）”（企业可根据自身技术条件和行业
发展采用标准不低于一期的处理工艺）。3) 为防止餐厨废弃物卸料、
周转过程中异味扩散，根据项目处理规模扩建预处理车间。

2. 项目投资：项目估算总投资 3794.10 万元。

3. 服务内容：对洛阳市餐厨废弃物进行无害化处理和综合利用，
达到特许经营协议中约定的标准，包括餐厨废弃物处理厂的建设、运
营及其配套设施的维护，对项目所涉及全部建设内容进行更新、维护、
修理等相关基础设施维护服务。

4. 服务范围：项目特许经营服务范围为洛阳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工
程处理能力 200t/d 以外的餐厨废弃物的无害化处理和综合利用，由
一期项目公司统筹负责区域内的餐厨垃圾收运工作，本项目特许经营

方承担相应的餐厨垃圾收运费用。

二、合作模式

1. 回报机制：项目收益来源为餐厨垃圾处理费和油脂、沼气销售等经营收入，实现合理的投资回报。政府在建设期不提供投资支持，特许经营期不提供运营补贴。优先保证原洛阳市餐厨废弃物处理工程项目原料供应，待原项目(200t)满负荷运行后，餐厨废弃物开始供应本项目。

2. 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 200 元/吨(含收运)，据实结算。

3. 特许经营期限 15 年，其中建设期 1 年。

三、投资模式

1. 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全部由乙方自筹。

2. 甲方同意乙方授权其在项目所在地成立的洛阳旺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公司，专门负责本项目实施。

四、其他

1. 乙方委托项目公司专门负责本项目实施不能免除其应承担本项目的投资责任、义务，其他未尽事宜在后续特许经营协议中予以明确。

2.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协议一式八份，双方各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洛阳市城市管理局

白利剛印

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东林镇
青山路 688 号-8108

签署日期: 2025.7.7